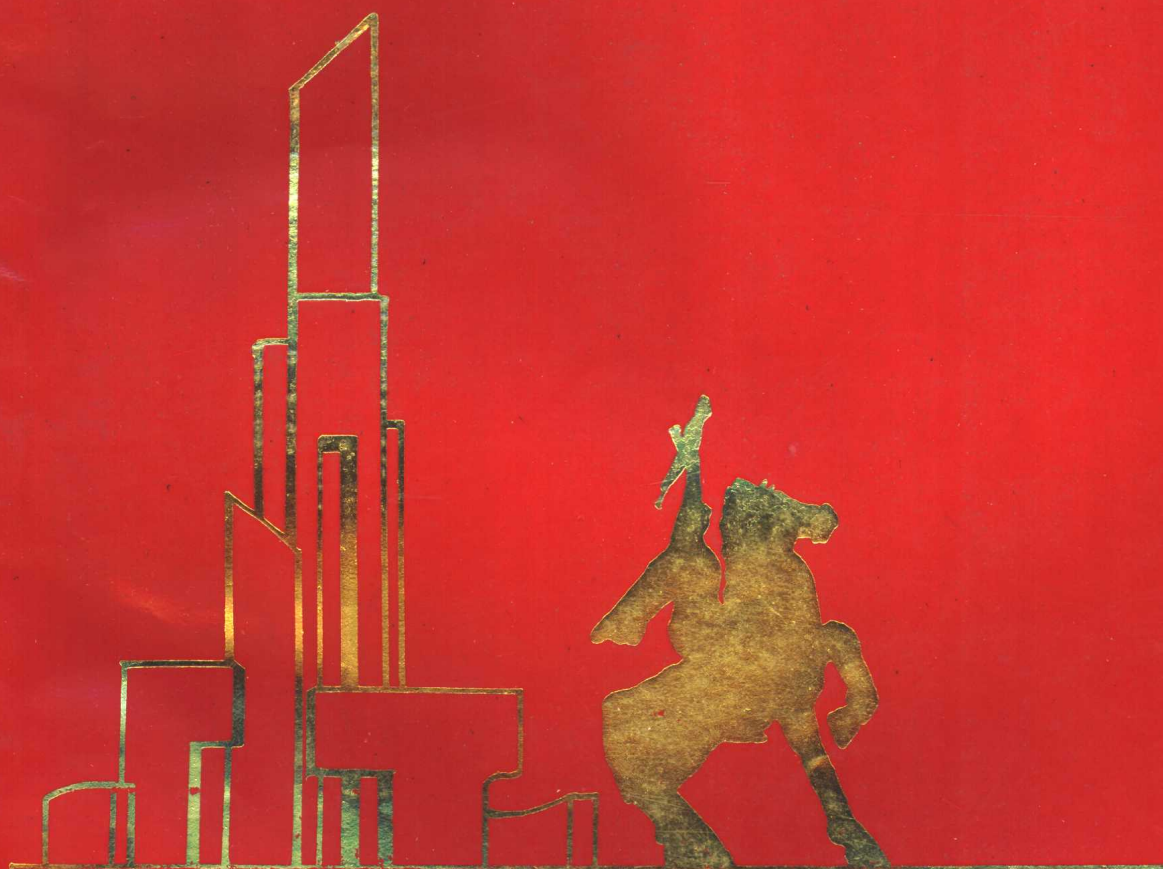


中国共产党

河北省栾城县组织史资料

1987 ~ 1992



中共栾城县委组织部
中共栾城县委党史资料征集办公室

中国共产党河北省栾城县组织史资料
河北省栾城县政权系统组织史资料
河北省栾城县地方军事系统组织史资料
河北省栾城县统一战线系统组织史资料
河北省栾城县群众团体系统组织史资料
河北省栾城县部分企事业单位组织史资料
河北省栾城县组织史文献资料

1987 ~ 1992

中共栾城县委组织部
中共栾城县委党史资料征集办公室

中国共产党
河北省栾城县组织史资料
1987—1992

中共栾城县组织部
中共栾城县党史资料征集办公室

石出内准字〔1994〕第 004 号
栾城县印刷厂印刷

787×1092 毫米 1/6 23.75 印张 414.000 字 1995 年 10 月第 1 版
1995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000 定价：34.00 元

(内部发行)

编辑说明

一 《中国共产党河北省栾城县组织史资料》(1987——1992),是《中国共产党河北省栾城县组织史资料》(1928——1987)的续编资料,是遵照中共中央组织部、省委组织部的有关文件精神 and 规定,在中共河北省委组织部、中共石家庄市委组织部的具体指导下,由中共栾城县委组织部、党史办公室共同编纂的一部资料书。

二 本资料书以栾城县 1992 年 12 月的行政辖区为范围追溯历史。上限为 1987 年 11 月,下限为 1992 年 12 月中共栾城县第六次代表大会召开。它由《中国共产党河北省栾城县组织史资料》、《河北省栾城县政权系统组织史资料》、《河北省栾城县地方军事系统组织史资料》、《河北省栾城县统一战线系统组织史资料》、《河北省栾城县群众团体系统组织史资料》、《河北省栾城县部分企事业单位组织史资料》、《河北省栾城县组织史文献资料》等 7 部分资料汇编合订而成。

三 本书党、政、军、统、群、部分企事业单位 6 个系统的资料都设章,其中党、政、军系统的资料以县级组织为第一章,下级组织为第二章;统一战线系统的资料以政协县委员会为第一章,政协县委员会工作机构为第二章;群团系统资料以每个群团组织为一章;部分企事业单位以企事业单位为第一章,以工厂、学校、医院为第二章。各系统组织史资料章下立目,以一、(一)、1、(1)、①的顺序编排有关内容。文献资料则按党委系统、政权系统、统一战线系统的顺序排列。

四 各级组织机构排列顺序:党、政、军、统、群 5 个系统均先排列领导机构,后排列工作机构;部分企事业单位先排列局级公司,后排列工厂、学校、医院。

五 为了保持部分企事业单位中各单位资料的相对完整与独立,本书按照党组织、政权组织、工会组织的顺序将它们集中编排到一块。

六 领导人名录的编排及其它:党委系统,凡经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领导班子组成人员,以委员、候补委员、常务委员、书记、副书记为序;会后增补成员则按书记、副书记、常务委员、委员和任职时间先后为序。政权系统按主任、副

主任、常务委员及任职时间先后,和县长、副县长及任职时间先后的顺序排列。统一战线系统则按主席、副主席、常务委员及任职时间先后为序排列。未经法定程序的在其姓名后加“代理”二字。工作机构中领导人名录按正职、副职和任职时间先后为序排列。领导人名录中出现非妇女组织中的女性、少数民族、代理、兼职、挂职等均在其名后的括号内加以注明。

七 本书采取文字叙述、领导人名录和图表相结合的表述方法,除文献资料外,各系统资料均有综述,章下提要,目下详述或简述,有关图表按系统附后,栾城县行政区划图则放在全书扉页之后。各系统资料的目录分别在各系统正文之前。

八 本书组织机构及领导人任免时间,采用全注法,注释采用页末注。

中国共产党河北省栾城县组织史资料
河北省栾城县政权系统组织史资料
河北省栾城县地方军事系统组织史资料
河北省栾城县统一战线系统组织史资料
河北省栾城县群众团体系统组织史资料
河北省栾城县部分企事业单位组织史资料
河北省栾城县组织史文献资料

1987 ~ 1992

中共栾城县组织部
中共栾城县党史资料征集办公室

总 目 录

中国共产党河北省栾城县组织史资料	(1 - 107)
河北省栾城县政权系统组织史资料	(107 - 217)
河北省栾城县地方军事系统组织史资料	(217 - 231)
河北省栾城县统一战线系统组织史资料	(231 - 249)
河北省栾城县群众团体系统组织史资料	(249 - 285)
河北省栾城县部分企事业单位组织史资料	(285 - 311)
河北省栾城县组织史文献资料	(311 - 376)

中 国 共 产 党

河北省栾城县组织史资料

(1987.11—1992.12)

目 录

综 述	(5)
第一章 县级地方组织及县政、军、统、群系统党组或党委	(21)
一 中共栾城县委员会	(21)
(一) 领导机构	(21)
1 中共栾城县第四届委员会(1987.11 ~ 1989.12)	(21)
2 中共栾城县第五次代表大会和第五届委员会(1989.12 ~ 1992.12)	(24)
(二) 工作机构	(29)
1 常设工作机构	(29)
2 临时工作机构	(42)
二 中共栾城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46)
(一) 领导机构	(46)
1 中共栾城县第四届纪律检查委员会(1987.11 ~ 1989.12)	(46)
2 中共栾城县第五届纪律检查委员会(1989.12 ~ 1992.12)	(48)
(二) 工作机构	(50)
三 栾城县政、军、统、群系统党组或党委	(52)
(一) 政权系统党组或党委	(52)
1 中共栾城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党组	(52)
(1987.11 ~ 1992.12)	(52)
2 县政府及工作机构党组或党委	(53)
3 中共栾城县人民法院党组(1987.11 ~ 1992.12)	(60)
4 中共栾城县人民检察院党组(1987.11 ~ 1992.12)	(60)
(二) 中共河北省栾城县人民武装部委员会(1987.11 ~ 1992.12)	(60)
(三) 中共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河北省栾城县委员会党组	(61)
(1987.11 ~ 1992.12)	(61)
(四) 群众团体系统党组	(61)
第二章 乡(镇)基层组织	(63)
一 中共栾城镇委员会及纪律检查委员会	(63)

二	中共方村乡委员会及纪律检查委员会	(65)
三	中共楼底乡委员会及纪律检查委员会	(68)
四	中共郅马乡委员会及纪律检查委员会	(70)
五	中共冶河镇委员会及纪律检查委员会	(72)
六	中共苏邱乡委员会及纪律检查委员会	(75)
七	中共窦姬镇委员会及纪律检查委员会	(77)
八	中共孟董庄乡委员会及纪律检查委员会	(79)
九	中共陈村乡委员会及纪律检查委员会	(82)
十	中共马家庄乡委员会及纪律检查委员会	(84)
十一	中共聂家庄乡委员会及纪律检查委员会	(86)
十二	中共柳林屯乡委员会及纪律检查委员会	(89)
十三	中共南高乡委员会及纪律检查委员会	(91)
十四	中共西安庄乡委员会及纪律检查委员会	(93)
十五	中共小梅乡委员会及纪律检查委员会	(95)
十六	中共西营乡委员会及纪律检查委员会	(98)

图表：

表 1	中共栾城县常设工作机构设置一览表	(101)
表 2	中共栾城县纪委工作机构设置一览表	(102)
表 3	中共栾城县委员会所属乡(镇)组织一览表	(103)
表 4	中共栾城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所属乡(镇)组织一览表	(104)
表 5	中共栾城县党员基本情况统计表	(105)
表 6	栾城县国家行政干部基本情况统计表	(106)

综 述

中国共产党第十三次全国代表大会以来,中共栾城县第四、第五届委员会坚持党的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基本路线不动摇,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以四项基本原则为根本,以改革开放为动力,努力加强党的组织建设、思想建设与作风建设,进一步推动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和物质文明的健康发展。

中共栾城县第四届委员会于1986年2月选举产生。从1987年11月至1989年12月,先后召开了3次全委(扩大)会议。

为了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三大会议精神,1988年1月,县委召开四届三次全委(扩大)会议。会上,县委主要领导作了《以十三大精神为指针,深化改革,继续前进》的报告,报告首先总结了1987年的工作,接着就1988年的工作做了部署与安排。报告指出,1988年全县工作总的指导思想是:以十三大精神为指针,深入进行党的基本路线教育;以经济建设为中心,进一步解放思想,深化和加快改革;进一步加强党的建设,增强合力,推动两个文明建设进一步发展。报告希望在新的一年里认真抓好以下几项工作:一要认真学习贯彻十三大文件,深入进行党的基本路线教育;二要以有利于发展生产力为根本标准,大力推进经济建设稳步发展;三要进一步解放思想,深化改革;四要在改革开放中加强党的建设。

1988年11月,县委召开四届四次全委会议,会议传达贯彻了中共中央十三届三中全会精神和省、市委全委(扩大)会议精神。会议听取了县委书记胡俊明代表县委所作的《统一思想,坚定信心,在治理与整顿中继续开拓前进》的报告和县委副书记杨志行的讲话。《报告》讲了4个问题:(1)统一思想认识,坚定不移地贯彻落实三中全会精神。(2)坚持从实际出发,确保我县经济持续、稳定发展。(3)全面深化改革,继续开拓前进。(4)加强党的建设,发挥政治优势。《讲话》就全县经济面临的任务和明年的经济工作以及治理整顿、深化改革、廉洁持重等方面的问题讲了意见,提出了“团结、务实、廉洁、高效”的八字作风。会议还讨论通过了《关于从严治党,加强党的纪律的决议》。《决议》就各级党组

织要管好党、用好党,加强对党员的纪律教育,坚决维护党的纪律的严肃性等问题都作出了具体的规定。

1989年7月,县委召开四届五次全委(扩大)会议,会议传达学习了党的十三届四中全会精神和省、市委全委(扩大)会议精神,充分认识到1989年春夏之交的政治风波是由于削弱党的领导,资产阶级自由化思想严重泛滥而产生的严重恶果。认识到加强党的思想建设,改善党的领导,惩治腐败的重要性和紧迫性。会上县委主要领导作了《在党的四中全会精神指引下,把我县的改革和建设事业继续推向前进》的报告。《报告》要求全县各级党组织:一要广泛深入地学习四中全会精神,进一步统一思想认识,把坚持党的基本路线,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教育,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加强党的思想建设的一项重要任务来抓,精心组织,精心安排,切实抓好。要保证学习时间,保证学习人数,保证学习质量。县、乡要抽调一批干部下厂下乡向职工和农民进行宣讲。二要切实加强党的建设,坚决惩治腐败,当前突出抓好各级领导班子建设,建立健全党的各级组织,建立党内行之有效的活动制度,逐步把党的建设纳入制度化的轨道。要坚决惩治腐败,查处“官倒”、“私倒”,刹住吃喝风,清理和纠正违犯规定建造私房和多占房以及乱摊派、乱收费、乱罚款等不正之风,保护廉洁,取信于民。三要继续坚持改革开放,确保我县经济持续稳定增长。四要认真做好新形势下的思想政治工作。五要继续做好维护我县安定团结的工作。

1989年12月13日至15日,中共栾城县第五次代表大会召开。这次大会是在全县人民认真学习贯彻落实中共十三届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和江泽民国庆重要讲话,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不断巩固,治理整顿和深化改革顺利发展的形势下召开的。大会听取并审议通过了县委第四届委员会《同心同德,艰苦奋斗,把我县各项事业继续推向前进》的工作报告。报告充分肯定了1986年以来改革和建设的突出成就与基本经验,正确地分析了当前的形势和面临的困难,提出今后三年的指导思想和主要任务是:在党的十三届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指引下,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始终一贯地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扎扎实实搞好治理整顿,努力实现经济持续、稳定、协调发展。大力加强党的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切实抓好思想政治工作,奋战三年,把我县的各项事业推上一个新台阶。报告还就今后三年全县经济建设,党的建设,精神文明建设和法制建设等方面的工作明确提出了基本方针和基本措施。报告在谈到抓好党的建设工作时强调:一要切实搞好党的思想建设。要认真学习党的十三届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和江泽民总书记的重要讲话,进一步澄清模糊认识,统一全党思想,鼓起大家战胜困难的信心和勇气。要联系我县党员队伍实际,坚持不懈地进行理想、

宗旨教育,党员标准和党风党纪教育,认真清除个人主义、拜金主义、分散主义等非无产阶级思想,进一步强化党性观念。要经常不断地进行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独立自主、自力更生、艰苦奋斗、勤俭建国的教育,激励广大党员热爱祖国、建设祖国,为振兴栾城作贡献的革命精神。同时还要加强党的理论学习。二要进一步加强党的组织建设。要建立健全党的各级组织,农村支部不健全的,要尽快健全起来。要根据从业结构和居住区域对基层党组织的设置进行适当调整,加强外出党员的管理,使所有党员都能过上组织生活。要加强各级领导班子建设。要按照干部“四化”^①标准重看政治标准的要求,选拔使用干部,配好各级班子。要加强党员队伍建设,要认真坚持一年一次的民主评议党员制度,表彰优秀党员,妥善处置不合格党员,清除腐败分子,纯洁党的组织。要严格坚持标准,做好发展党员工作,注意吸收生产、科研、教学特别是工农业生产第一线的优秀分子入党,不断壮大党员队伍。三要坚定不移地抓好党风建设。要继续查处贪污、受贿、投机倒把、敲诈勒索、玩忽职守等违法违纪案件,继续纠正吃、拿、卡、要等以权谋私,以职谋私的行业不正之风。抓紧清理干部职工在城镇建私房问题。四要认真搞好党的作风建设。要继续保持和发扬党的理论联系实际,密切联系群众,批评和自我批评的优良传统,切实改进思想作风和工作作风。五要切实加强党的制度建设。各级党组织要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认真执行和加强集体领导制度。要认真坚持党务工作例会、党员活动日、党员培训、分散流动党员管理、党内外民主监督、三级目标管理、民主评议党员等七项工作制度,以及各级党组织的有利于党的建设的其它制度,并在实践中不断加以完善,逐步把党的建设纳入经常化、制度化、科学化的轨道。

大会还听取并审议通过了县纪委《严肃党的纪律、坚决惩治腐败,努力作好新形势下的纪检工作》的报告和《关于中共栾城县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与《关于中共栾城县第四届纪律检查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

1989年12月至1992年12月,中共栾城县第五届委员会共召开了6次全委(扩大)会议。

1989年12月15日下午,县委召开了五届一次全委会议。会议选举产生了中共栾城县第五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书记、副书记。通过了中共栾城县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选举产生的常务委员、书记、副书记。

1990年1月,县委召开五届二次全委(扩大)会议。会议的主要任务是:以中共中央十三届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为指针,根据县第五次党代会精神,研究部

^① :革命化、年轻化、知识化、专业化。

署我县 1990 年的工作。会议审议通过了县委《团结一致,艰苦奋斗,扎扎实实做好今年工作》的报告和《振奋精神,坚定信心,努力做好 1990 年的经济工作》的讲话。《报告》全面总结了 1989 年的工作,提出了 1990 年全县工作总的指导思想:在中央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指引下,以省市委扩大会议精神为指导,认真贯彻县党代会精神,进一步治理整顿和深化改革,保证全县经济持续、稳定、协调发展。大力加强党的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大力加强思想政治工作,大力加强民主与法制建设,稳定局势,稳定政策,振奋精神,鼓足干劲,扎扎实实地打基础、办实事,努力把我县的两个文明建设推向一个新台阶。《报告》和《讲话》就 1990 年的奋斗目标、主要任务和基本措施,分别讲了切实可行的意见。

1990 年 4 月,县委召开五届三次全委会议,会议根据《中共石家庄市委关于做好第五次党代表大会代表选举工作的通知》精神,经上下协商,差额选举,推荐出出席中共石家庄市第五次代表大会代表 30 名。

1990 年 7 月,县委召开五届四次全委(扩大)会议。会议听取了县委党建工作报告,精神文明建设工作报告和政法工作报告,听取了县委《认清形势,振奋精神,为稳定我县经济持续稳定协调发展而奋斗》的讲话。党建工作报告对 1990 年上半年的党建工作从 6 个方面进行了总结:(1)抓后进,加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2)抓班子,充分发挥乡镇领导集体的整体效能。(3)抓整顿,加强县直机关、企事业单位党组织建设。(4)抓热点,加强党风建设和廉政建设。(5)抓教育,增强广大党员的党性观念。(6)抓作风,密切党同人民群众的联系。最后,全会听取并审议了县委《振奋精神,再鼓干劲,确保全年各项任务顺利完成》的总结报告。总结报告在谈到坚持党的群众路线,进一步密切联系党群关系时指出:我县各级党组织为贯彻中央《关于加强党同人民群众联系的决定》精神,积极行动,深入基层,调查研究,广泛开展办实事活动,做了大量的工作,得到了群众的赞扬和拥护,使我们在密切联系群众方面有了一个良好的开端。今后,为进一步密切党群关系,首先要深化群众观点,其次要保证领导决策符合广大人民群众的利益,三是要深入基层,了解群众,四是要真心实意地为群众办实事。

1991 年 1 月,县委召开五届五次全委(扩大)会议。会议听取了县委《振奋精神,团结奋斗,努力加快我县经济和各项事业的建设步伐》的工作报告和题为《认真贯彻落实十三届七中全会精神,继续推进我县经济和各项事业的稳定协调发展》的讲话。《报告》首先从 4 个方面全面总结了 1990 年的工作。接着提出了 1991 年全县工作的指导思想和主要任务是:认真贯彻执行党的基本路线,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齐心协力搞好经济建设大合唱,继续搞好治理整顿和深

化改革,认真抓好党的建设,加强思想政治工作和精神文明建设,进一步解放思想,奋力开拓,努力加快我县经济和各项事业的建设步伐。最后从6个方面就1991年全县的工作进行了具体的部署,提出了切实可行的措施。

1992年1月,县委召开五届六次全委(扩大)会议,会议听取审议了县委《振奋精神,团结实干,推动全县经济和各项事业更快发展》的报告和题为《当前全县经济形势和今后经济工作的主要任务》的讲话。《报告》全面总结了1991年的工作,提出了1992年全县工作总的指导思想是:全面正确地贯彻党的基本路线,认真落实中央工作会议和党的八中全会精神,紧紧扭住经济建设这个中心,解放思想,抓住机遇,大力推进改革开放,努力提高经济效益,切实加强党的建设、廉政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继续保持社会的稳定,为实现经济建设再上一个新台阶和社会的全面进步而奋斗。《报告》还明确了1992年全年经济主要奋斗目标。《报告》在部署新的一年任务时提出:一要深入学习贯彻中央“两会”精神,加深理解,提高认识,把思想统一到中央“两会”精神上来。二要加强党对经济工作的领导,继续组织好经济建设大合唱,确保今年全县经济建设再上一个新台阶。三要以领导班子建设为重点,切实加强党的建设和廉政建设。四要坚持不懈地抓好农村社会主义思想教育,大力推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五要加强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建设,保持社会的全面稳定。六要大力发扬实干精神,确保全年各项任务顺利完成。《讲话》就1991年全县的经济形势进行了回顾,提出了1992年全县经济工作的指导思想和全县经济工作要实现的经济目标,并重点部署了8个方面的工作。会议号召全县广大党员、干部和人民群众,要奋发图强,艰苦奋斗,振奋精神,开拓进取,鼓足干劲,扎实工作,确保今年各项任务顺利完成,以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的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四大胜利召开。

二

1987年党的十三大召开以来,中共栾城县委遵循党的组织路线服从与服务于党的政治路线的原则,以党的基本路线为指针,紧紧围绕经济建设这个中心,狠抓了各级领导班子与干部队伍建设与改革,狠抓了党员队伍与基层党组织的建设与改革,狠抓了知识分子队伍的建设与改革,为全县的经济发展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为改革开放提供了可靠的组织保证。

坚持党管干部约束原则,加强领导班子建设和深化干部管理制度改革。

党的建设最重要的是领导班子建设。1987年以来,县委按照大稳定、小调整、重在提高的原则和干部“四化”标准,不断对各级领导班子进行了考察、教

育、帮助、整顿,一大批忠诚执行党的基本路线和方针政策的优秀中青年干部被陆续充实到各级领导班子,干部队伍的整体素质明显提高,结构日趋合理。1992年底,县、乡(镇)局(科)共有领导干部668人,其中35岁以下的56人,占8.4%;36岁至40岁的161人,占24.1%;41岁至45岁的138人,占20.7%;46岁至50岁的118人,占17.7%。妇女干部52人,占7.8%;无党派干部20人,占3%;具有大专以上学历的177人,占26.5%;中专文化程度的207人,占31%;高中文化程度的130人,占19.5%。少数民族干部1人,占0.15%。具有专业技术职称的37人,占5.5%。

“政治路线确定之后,干部就是决定的因素”,为了适应经济、政治体制改革的需要,县委积极探索干部制度的改革,调动广大干部的积极性。(1)下放干部管理权限,实行分类分层次管理。首先,调整了乡(镇)干部的调配办法,变以往乡(镇)干部由组织部统一调配为党群系统由组织部调配。政府系统由劳动人事局调配。调配时充分征求乡(镇)意见。其次,下放乡(镇)干部招聘权。乡(镇)根据工作需要和财政承受能力,有权在国家干部之外招聘、解聘少量干部。第三,招标承包的企事业单位的领导班子,由中标厂长、经理或主任提名副职或班子成员,报上级主管部门考核批准。以上几条,扩大了乡(镇)和企业的自主权,使管人与管事结合起来,大大提高了工作效率。(2)继续推行了干部工作中的聘任制、试用制、助理制和待任制。首先,县委根据县税务局的试点经验在县直机关十几个单位先后实行了聘任制,增加了任职干部的风险感,提高了任职干部的工作热情与积极性,增强了任职干部的竞争意识。其次,为了避免可能出现的用人失察,切实选准选好人才,县委对拟提拔的乡局级干部实行了试用制度,试用期为半年至一年,期间行使同级职务的权利。享受同级干部的政治待遇,原工资待遇不变。试用期满,胜任现职的,正式享受同级干部待遇,不胜任现职的降为一般干部。第三,继续推行助理制,在实践中培养锻炼干部。第四,对个别工作一般化,群众威信低,个人主观努力不够的局级领导干部实行待任制,待任期半年,期间工资不变,待任期满,经过考察,对工作有起色的重新起用,对无明显改进者降为一般干部。(3)把竞争机制引入干部管理工作。为了深化干部人事制度改革,1988年9月,县委制定了《关于把竞争机制引入干部人事制度的几条试行意见》,首先在乡(镇)党委换届选举中,实行公开民主、平等竞争的办法,择优选贤,顺利完成了全县各乡(镇)的换届选举工作。全县16个乡(镇)共选出112名党委成员,其中有新当选的书记2名,副书记6名,党委委员24名(包括非脱产干部2名)。同时有3名原党委委员落选。为了推行竞争选举的经验,1988年11月,县委又在县水利局、计划生育委员会进行了竞争选